

证券代码：838961

证券简称：吉邦士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8月25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山市南头镇月桂路以南公司二楼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8月18日以文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伟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现已完成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写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，对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事项进行审议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**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；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